

证券代码：834882

证券简称：谢馥春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27日，书面通知
- 会议主持人：王桂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桂明、阚滨、朱世荣、朱鹏、陈建东、郭慧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非职工代表董事提名候选人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及变化，结合《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